**2024年度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机关**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机关主要从事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森林防火；公益林营造、抚育、保护和管理。苗木种植经营、森林病虫害防治、植物检疫、旅游资源开发和林下资源开发利用等工作。内设机构14个：党委工作部、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会、办公室、审计处、人事处、社会保障处、植树造林处、资源林政处、产业管理处、规划财务处、科教信息处、护林防火办公室、天然林资源保护管理办公室。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一）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提升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机关资金使用绩效水平，我单位按照省财政厅、省林草局绩效自评工作要求，及时安排部署，建立了绩效管理协调联动机制，要求各处室靠实工作责任，抓好工作落实。绩效管理工作由财务处牵头，负责组织协调总体工作，相关处室负责分管项目的资金绩效自评具体工作，对分管项目资金的绩效情况进行定量、定性分析，量化打分，形成分管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合力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保证了绩效自评工作质量，促进了财政资金的安全、规范、高效运行。

**（二）自评方式和原则**

我单位坚持“谁支出、谁自评、谁分配、谁审核”的原则，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评价，评价结果以《自评表》和自评报告形式体现。

**（三）上报和审核机制**

资金使用处室按照自评要求对所负责资金进行自评，财务处对其自评结果的真实性、完整性、合理性、客观性进行审核，汇总分析后得出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及时报送省林草局。

**（四）纳入自评范围的单位**

此次自评包括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机关系统所有相关资金使用处室。

**（五）纳入自评范围的资金和项目**

2024年度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机关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自评范围覆盖机关所有相关资金使用处室，涉及甘肃省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和2023年结转资金共计102745.64万元，合计15个相关项目。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一）部门决算情况**

**1.全年收入情况。**2024年收入预算104274.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78518.2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128万元，2024年合计收入102646.23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1627.8万元。

**2.全年支出情况。**

2024年度总支出为93942.7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62.8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支出92279.87万元，预算执行率89.81%。

**3.“三公”经费管理情况。**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预算和支出，决算数未超过预算数，预决算信息在规定时间通过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支出6.63万元，“三公”经费得到有效控制。其中：因公出国（境）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6.63万元；2024年度公务接待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0万元。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4年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林业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并据此制定了本林区发展的长远规划、近期计划；积极保护林草资源，增强了林草生态环境功能。逐步完善了天然林管理模式和评价保护体系，提升了林区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坚持以营林为基础，以天然林保护及培育森林资源为重点，造封并举，以造为主，全面保护，整体完善了林业生态建设；坚持以科学技术为先导，科研与培育相结合的原则，实行分类管理优化了管理方式。不断探索提高森林质量，扩大了森林资源，增加了森林覆被率，有效改善了生态环境的国有林场发展之路；积极开展林草病虫害预报防治工作。依法保护及管护林地、森林、草原、野生动植物等资源；依法实施林政管理，保护森林资源，有效防止森林火灾的发生；高效完成了国家和省林业主管部门交办的事项。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自评结果**

2024年我单位部门整体自评得分98.26分，自评结果为“优”。

**2.部门整体支出情况（指标设置10分，自评得分8.9分）**

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机关2024年全年预算104408.49 万元，实际支出93942.7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9.98%。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机关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指标共包括3个一级指标，13个二级指标和36个三级指标，各个指标评价情况如下所示：

（1）一级指标：部门管理情况

①二级指标：资金投入类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为100%，目标分值2分，实际得2分。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为89.81%，目标分值2分，实际得1.76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为100%，达到目标值要求，目标分值2分，实际得2分。

**结转结余变动率**为3%，未超过目标值要求，目标分值2分，该指标得2分。

②二级指标：财务管理类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机关严格把控资金的使用方向和使用流程，目标分值2分，实际得分2分。

**资金使用规范性：**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机关资金使用过程严格遵循相关财务制度，未出现不规范等现象，目标值2分，实际得分2分。

③二级指标：采购管理类

**政府采购规范性：**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机关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年度预算批复管理，加强政府采购审核审批实施，规范政府采购合同管理和资金支付等内控环节，目标值2分，实际得分2分。

④二级指标：人员管理类

**在职人员控制率**达到100%，目标值100%。该指标目标分值2分，实际得分2分。

⑤二级指标：重点工作管理类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机关不断完善工作管理制度，保障重点工作的顺利推进，后续将持续优化工作机制。该指标目标分值2分，实际得分2分。

⑥二级指标：资产管理类

**资产管理规范性：**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机关按照国有资产管理和处置管理相关规定，坚持分级负责、专人管理、物尽其用等原则，目标值2分，实际得分2分。

（2）一级指标：履职效果情况

⑦二级指标：部门履职目标类

2024年保障职工人数75人，职工参保率达到100%；完善野生动植物监测系统1项；森林防火督导检查达到8次；林草行政案件办案数达到8起；配备林政执法人员达到346人；完成森林样地调查234个、草原样地调查36个、湿地样地调查1个。部门履职目标类各指标基本达到预期目标值要求，共计得该项指标分数25.2分。

⑧二级指标：部门效果目标类

2024年持续改善自然生态，未有林业有害生物成灾、森林火灾受害等大型事件发生，积极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森林防火宣传覆盖率达到100%；积极开展禁毒宣传，林区禁种铲毒宣传覆盖率100%。部门效果目标类各指标均达到目标值要求，共计得该指标分数16.7分。

⑨二级指标：社会影响类

职工群众生态环保意识不断增强，未出现违法违纪情况，未出现对社会负面影响事件，达到目标值要求，该指标得8.1分。

⑩二级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社会群众满意度：90%，高于目标值85%，总分5分，得5分。职工满意度：90%，达到目标值85%，总分5分，得5分。

（3）一级指标：能力建设情况

⑪二级指标：长效管理类

**生态系统和野生动植物保护**持续推进，需逐步提升保护能力，目标值1.7分，该指标得1.5分。

**生态环境保护**持续开展，需不断完善保护手段，目标值1.7分，该指标得1.5分。

⑫二级指标：人力资源建设类

**林长制工作**有效开展，目标值1.7分，该指标得1.7分。

**人员培训机制健全**，目标值1.7分，该指标得1.7分。

⑬二级指标：档案管理类

**档案管理规范、档案保存健全**，目标值1.7，得目标值1.7分。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1.偏离绩效目标得原因

部分项目因季节性原因未到项目验收时间相关部分资金未支付，部分项目资金下达较晚项目正处于前期准备阶段。

2.下一步改进措施

根据工作计划，按时开展项目验收工作，加强项目管理，科学制定工作计划，按计划实施相关项目，不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不断丰富生态环境保护方式方法，促进生态资源可持续发展。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4年本部门支出项目15个，项目预算总计102745.64万元，全年支出92279.869万元，预算执行率89.81%。通过自评，10个项目结果为“优”，1个项目结果为“良”，4个项目结果为“一般”（因项目资金为2024年12月下达，资金下达较晚，2025年实施）。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 （一）林业草原行业管理费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下达资金210万元，其中包括房租返还195万元、林政执法工作经费15万元，上年房租返还结转资金1.67万元，实际完成预算执行211.67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积极开展林政执法相关工作，积极举办宣传活动，发放宣传材料，积极开展林政执法，配备林政执法人员超过346名，开展专业性技术指导达到7次，案件受理率100%，有效保障了林区的稳定性，保护了辖区内的林草资源。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

材料印刷成本控制在目标值2万元以内，林草执法人员配备成本控制在目标值8万元以内，人均经费成本均控制在标准范围以内

（2）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开展宣传活动1次，开展专业技术性指导次数7次，林草行政案件受理率达到100%，林政执法办案数8起，配备林政执法人员346人，印刷宣传材料500份，专题业务培训完成1次。

②质量指标：林草执法人员资质符合率达到100%，人员及公用经费保障率达到100%，网络专线正常使用率达到100%，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败诉率为0%，宣传印刷材料合格率为100%。

③时效指标：2024年机构供暖及时，林草行政案件办理及时，培训开展及时，网络专线维护及时，宣传活动开展及时，印刷材料及时，专业指导开展及时。

（3）效益指标：

①社会效益：保障了机构正常运转，机构正常运行率 100%，林草行政案件办结率达到100%，林政执法管辖面积达到825106.66公顷，未发生网络故障，未出现有责事件。

②社会效益：有效保障了林区生态稳定性，有效保护了辖区内林草资源。

（4）满意度指标：经调研单位职工、林草工作人员满意度均处于较高水平。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 （二）林业草原支撑保障体系项目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下达资金212.75万元，上年结转资金8.07万元，

实际完成预算执行220.819万元，预算执行率99.99%。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积极开展森林防火工作，完成防火工作督导检查8次，完成防火宣传品发放1000件，完成防火宣传资料发放8000份，火灾案件查处率达到100%，草原火灾受害率为0，森林火灾受害率为0；积极开展林区禁种铲毒工作，禁毒宣传品发放、宣传资料印发超过15000份，开展禁种铲毒督导检查6次，有效提高了林区职工群众森林防火和禁毒意识效果；完成草原样地调查36个，完成森林样地调查234个，完成湿地样地调查1个，深入了解和保护了森林草原资源。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森林防火安全工作制度汇编》成本165元/本，督导检查成本12000元/次，防火、禁毒宣传品制作成本 30元/份，防火宣传资料印刷成本10元/份，禁毒宣传资料印刷成本10元/份，样地调查成本152.75万元，均控制在项目预算范围之内；未发生对生态环境的负面影响。

（2）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完成草原样地调查36个，完成防火工作督导检查8次，完成防火宣传品发放1000件，防火宣传资料印制达到8000份，发放禁毒宣传品10000件，发放禁毒宣传资料5000份，开展禁种铲毒督导检查6次，开展专题技术培训2次，完成森林样地调查234个，完成湿地样地调查1个，完成《森林防火安全工作制度汇编》印制600本，辖区未出现毒品原植物种植，开展专题技术培训超过110人次。

②质量指标：防火设施设备完好率达到100%，防火深入一线督导检查覆盖率达到80%，防火隐患整改落实率为100%，禁毒深入一线督导检查覆盖率达到90%，禁毒踏查、铲除率达到100%，禁毒隐患整改落实率达到100%，样地调查准确率达到100%。

③时效指标：督导检查开展及时，火灾预防、火情处置开展及时，禁种铲毒宣传开展及时，禁种铲毒踏查开展及时，森林防火宣传开展及时，宣传资料印制、发放及时，样地调查开展及时，隐患排查整改及时，专题培训开展及时。

（3）效益指标：带动了林区经济发展，火灾案件查处率 达到100%，有效提高了林区职工群众森林防火和禁毒意识，严防毒品原植物种植，确保了林区社会稳定，营造了良好的林区森林防火、禁毒宣传氛围效果，2024年草原火灾受害率为0、森林火灾受害率为0保持较高的林区森资源安全和生态安全，有效的保护了森林草原资源的良好性。

（4）满意度指标：经调研单位职工相关群众满意度均处于较高水平。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项目完成后剩余0.004万元项目资金已上缴财政。

## （三）森林资源保护培育与利用项目

2024年下达资金455万元，由于项目资金为2024年12月中旬下达，资金下达较晚，截至2024年，项目暂未实施，资金暂未支付，项目2025年实施，下一步将不断完善工作机制，严格按照项目实施计划开展相关工作，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

## （四）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项目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下达资金692.02万元，上年结转资金30.14万元，实际完成预算执行678.18万元，预算执行率93.91%。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积极开展农业保险补贴工作，及时支付了农业保险。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及时为保护中心缴纳森林保险保费，用于对辖区内商品林、公益林等保险林木投保，以减少林木意外损失，保障了林区森资源安全和生态安全，促进了林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保障了林区受到灾害后的可恢复性，使林区职工管护效益得到保障，有效调动职工管护积极性，提高林区职工及居民满意度。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及各项指标均已完成。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及时按需支付了相关保费，下一步将不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 （五）基本建设投资资金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本项目资金均为结转资金，共计1476.71万元，其中包括甘肃省白龙江草原防火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556.44万元、2023年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陇中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136.61万元、2023年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秦岭西段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恢复项目）783.65万元，合计完成预算执行1476.7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积极开展项目建设工作，完成大型固定翼无人机配套设备购置11件，高倍望远镜购置40台，森林草原防火特殊专用车辆购置11辆，建设草原防火物资储备库1个，建设物联网管理系统1套，支持项目数量1个，有效维护了建设区社会稳定，促进了建设区经济的发展。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

①经济成本指标：2024年本项目成本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未出现预算调整情况。

（2）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2024年完成大型固定翼无人机配套设备购置11件，完成高倍望远镜购置40台，完成森林草原防火特殊专用车辆购置11辆，完成草原防火物资储备库建设1处，完成建设物联网管理系统1套。

②质量指标：“两个责任”落实到位率达到100%，项目建设内容验收合格率达到100%。

③时效指标：投资完成和资金支付进度及时，项目完成及时、验收及时。

（3）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有效促进了建设区经济发展，有效维护了建设区社会稳定，建设区域草原火灾综合防控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4）满意度指标：项目涉及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超过90%。

## （六）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白龙江流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下达资金31320万元，实际完成预算执行31248.08万元，预算执行率99.77%。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积极开展森林防火相关工作，完成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628.2公里，其中：新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583公里，改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45.2公里。通过对白龙江流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增加了项目区防火应急道路数量，进一步推动了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林火阻隔系统建设，提高了项目区可通行能力，增强了森林防火综合扑救应急保障能力。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严格控制项目预算未出现预算调整情况，道路建设平均成本50万元/公里

（2）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完成改建道路45.2公里，完成新建道路583公里。

②质量指标：项目道路质量符合相关规范，项目验收合格率达到100%。

③时效指标：项目开工及时，完成及时。

（3）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项目实施有效降低了火灾次生危害，有效提升了区域通行综合能力，森林火灾受害率为0，受益区保护面积 受益区保护面积310.6万亩，有效维护了林区和谐稳定，有效提升了生态系统稳定性和应急保障能力

（4）满意度指标：项目实施有效调动职工管护积极性，提高了林区职工及居民满意度。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后续不断加强项目管理，不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 （七）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洮河流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下达资金27656万元，实际完成预算执行27593.63万元，预算执行率99.77%。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积极开展森林防火相关工作，完成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555.5公里，其中：新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496公里，改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59.5公里。通过对洮河流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增加了项目区防火应急道路数量，进一步推动了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林火阻隔系统建设，提高了项目区可通行能力，增强了森林防火综合扑救应急保障能力。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严格控制项目预算未出现预算调整情况，道路建设平均成本50万元/公里。

（2）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完成改建道路59.5公里，完成新建道路496公里。

②质量指标：项目道路质量符合相关规范，项目验收合格率达到100%。

③时效指标：项目开工及时，完成及时。

（3）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项目实施有效降低了火灾次生危害，有效提升了区域通行综合能力，森林火灾受害率为0，受益区保护面积 受益区保护面积234.2万亩，有效维护了林区和谐稳定，有效提升了生态系统稳定性和应急保障能力

（4）满意度指标：项目实施有效调动职工管护积极性，提高了林区职工及居民满意度。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后续不断加强项目管理，不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 （八）野生动植物保护及生物多样性保护补助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下达资金80万元，实际完成预算执行79.95万元，预算执行率99.94%。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完善了野生动物监测系统，2024年购置红外自触发监测摄像机23套，建立无线汇聚基站1个，无线接入基站3个，在野生动植物保护监测系统里增加野生动物感知平台，为物种监测提供物种热力图及物种时空轨迹，降低管理成本，提高工作效率，保障甘肃省生物多样性的长期稳定和健康发展。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购买监控、监测设备成本5300元/台，系统建设成本80万元，项目成本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2）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购买监控、监测设备23台，完成建立无线汇聚基站1个、无线接入基站3个、无线中继基站1个。

②质量指标：购买监控、监测设备验收合格率达到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达到100%。

③时效指标：购买监控、监测设备及时，项目完成及时率。 （3）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带动了林区经济发展，有效提上了野生动植物保护能力，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种数保护率接近100%。

（4）满意度指标：项目实施有效提升了野生动植物的保护能力，提高了林区职工及居民的满意度。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剩余500元项目差价已上缴财政。

## （九）森林保护修复项目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下达资金185万元，上年度结转资金34.42万元，实际预算执行135.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47.44%。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完成为本单位75人缴纳医疗和养老保险工作，保障了机构的正常运转，未发生有责事件。由于宣教中心15人2024年不在本单位缴纳，实际缴纳未达到91人，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补贴单位人员医疗和养老保险缴费，2024年度单位人员经费充足，所以本项目2024年只支付34.4万元，剩余资金用于2025年单位人员医疗和养老保险缴费。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社会保险缴费补助成本实际完成34.42万元，因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补贴单位人员医疗和养老保险缴费，2024年度单位人员经费充足，所以项目年度资金出现结余。

（2）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天保工程社会保险缴费补助人数75人。

②质量指标：社会保险缴费率100%。

③时效指标：社会保险缴费补助发放及时，保费缴纳及时

（3）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保障了职工合法收入，未出现因社保补助造成有责事件，未出现国家级公益林人为大型破坏事件，未出现天然林人为大型破坏事件。

（4）满意度指标：项目实施有效提高了职工积极性，提高了林区职工及居民的满意度。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补贴单位人员医疗和养老保险缴费，2024年度单位人员经费充足，所以项目年度资金出现结余，后续加强项目管理，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不断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 （十）“三北”工程补助资金-“两重”建设项目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下达资金24128万元，包含“两重”建设“三北”工程项目（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陇中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1867万元、“两重”建设项目（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秦岭西段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恢复项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22261万元。实际完成预算执行20030.44万元，预算执行率83.01%，其中“两重”建设“三北”工程项目（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陇中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预算执行1774.25万元，预算执行率95%，“两重”建设项目（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秦岭西段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恢复项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18256.18万元，预算执行率82%。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积极开展三北工程建设工作，完成封山育林9.03万亩，退化林修复1.483万亩，有效提升了生态环境，保障了生态环境的可持续性。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封山育林100元/亩，退化林修复650元/亩。

（2）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完成封山育林面积9.03万亩，完成退化林修复面积1.483万亩。

②质量指标：造林面积合格率0，因造林的季节性原因，未到项目验收时间。

③时效指标：封山育林及时，退化林修复及时。

（3）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积极开展封山育林、退化林修复工作，有效促进了森林、草原生态系统的可持续发展。

（4）满意度指标：项目实施有效促进了森林、草原生态系统的可持续发展，有效提高了林区群众的满意度。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因造林的季节性原因，未到项目验收时间，后续严格按照计划实施，保障项目的顺利完成。

## （十一）2024年中央基建投资甘肃省白龙江林区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建设项目

2024年下达资金2362万元，由于资金下达较晚，截至2024年，项目暂未实施，资金暂未支付，项目2025年实施，下一步将不断完善工作机制，严格按照项目实施计划开展相关工作，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

## （十二）2024年中央基建投资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国有林场管护用房建设项目

2024年下达资金1065万元，由于资金下达较晚，截至2024年，项目项目已完成前期招标工作，资金暂未支付，项目2025年实施，下一步将不断完善工作机制，严格按照项目实施计划开展相关工作，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

## （十三）2024年中央基建投资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甘南黄河上游水源涵养与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下达资金12126万元，实际完成预算执行10594.69万元，预算执行率87.37%。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积极开展甘南黄河上游水源涵养与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完成完成封山育林面积6.09万亩，完成人工造林面积0.94万亩，完成退化林修复面积13.75万亩，有效提升了区域生态系统稳定性，保障了生态环境的可持续性。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2024年本项目成本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未出现预算调整情况。

（2）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完成封山育林面积6.09万亩、人工造林面积0.94万亩、退化林修复面积13.57万亩，均达到年度目标值。

②质量指标：因季节性原因部分项目需要等到春季开展，所以部分项目暂未验收。

③时效指标：封山育林及时、人工造林及时、退化林修复及时，项目均按照计划执行。

（3）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项目实施有效带动了区域经济发展，提高了群众生态保护意识，提升了林地涵养水源和保持水土能力。

（4）满意度指标：项目实施有效带动了区域经济发展，提高了群众生态保护意识，提升了林地涵养水源和保持水土能力，提升了当地群众满意度。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因季节性原因部分项目需要等到春季开展，所以部分项目暂未验收。后续将不断加强项目管理，完善项目实施计划，提升管理效率，保障项目的顺利完成，不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 （十四）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甘肃省白龙江林区松材线虫病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2024年下达资金626万元，由于项目资金下达较晚，截至2024年，项目已完成前期招标工作，资金暂未支付，项目2025年实施，下一步将不断完善工作机制，严格按照项目实施计划开展相关工作，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

## 国土绿化支出（含荒漠化防治和“三北”工程）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为2023年结转资金，资金数9.8万元，实际完成预算执行9.8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1.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完成退化草原修复治理检查指导工作，促进草原可持续发展。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按照计划实施，项目资金严格控制在项目预算范围之内，完成全部指导检查工作，检查指导准确，检查指导及时，有效提高了群众生态保护意识，促进草原可持续发展，提升了群众满意度。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将此次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依据，进一步提高部门预算管理水平，并按照要求与决算同步公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